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15樓

承辦人：邱芬蘭

電話：03-3322101~7418

傳真：03-3358254

電子信箱：mali@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立草漯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11月25日

發文字號：桃教小字第108010526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活動實施計畫 (1080105261_Attach01.docx)

主旨：檢送本市108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推廣世界母語日暨台灣母語日活動—校園本土語言新聞小主播活動實施計畫1份，請踴躍參加，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本市108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辦理。

二、旨揭活動訊息摘要如下(詳見實施計畫)：

(一)活動時間：109年2月5日(星期三)至109年2月7日(星期五)，共3天。

(二)活動地點：自強國小、北桃園電視台、桃園自然或人文歷史古蹟景點。

(三)參加對象：

1、本市國民小學3年級至國中9年級學生，每校得推薦具備本土語言演說或朗讀之能力之學生參加，至多4人。

2、歡迎對本土語言推廣、新聞播報或撰稿有興趣之教師

教務處 108/11/26 08:34



1080007650

有附件



報名參加。

3、學生與教師報名總數以40人為限，若報名踴躍超過人數，則以核章畢之紙本報名表送達本校之先後順序為錄取依據。

(四)活動內容：本活動實務課程分成3天，進行主播及新聞採訪實務分享、攝影課程與實作、主播化妝術、報導主題實地參訪、本土語新聞之採訪與編輯、參觀媒體製作現場、實際錄製播報實作等，歡迎具備本土語言朗讀或演說能力之學生參加。

(五)報名方式：請詳閱實施計畫，報名期間自108年12月2日起至108年12月13日止。活動聯絡人自強國小教務處洪德惠主任，聯絡電話3590758#210、211，傳真電話03-3591258。

正本：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不含秀才分校)

副本：

